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3）025号

#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鹏飞	股票代码	3003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渝淇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号 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4308		
传真	0755-84160867		
电话	0755-84190988		
电子信箱	ir@huapengfei.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聚焦产业链优质资源，运用最佳的解决方案和创新服务为社会和客户持续创造价值为使命，以“服务社会、创造价值、实现共赢”为经营理念，围绕“大数据下的智慧服务商”整体定位，构建“一体两翼”战略发展框架，形成了大物流+数智基建两大事业群，业务覆盖国内综合物流、国际物流、供应链管理、物联网和地理信息数据服务。

#### 1、综合物流

公司综合物流业务可以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国内干线合同物流和跨境卡车物流全链路的精益陆货运服务，包括方案设计、运输、仓储、装卸、配送与信息处理等各项服务。公司在提供标准化的货运服务、仓储租赁及库内操作和门到门

交付的解决方案之外，结合客户需求，通过市场化方式整合社会物流资源，以信息技术为依托，利用干线或区域物流商在特定环节和区域的比较优势，委托外协对象执行运输、配送等物流环节，弥补了公司不具有比较成本优势的营运线路的营运能力，提高物流作业的集货配载率，降低物流成本。

## 2、供应链管理

公司供应链管理主要是为核心客户提供核心电子元器件或医疗器械通关、仓储、物流等供应链管理服务，通过为客户设计并实施供应链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最大程度打通供应链上下游，为客户提供并有效管理集商流、物流、信息流的供应链全环节专业服务，实现客户外包环节与非外包环节的高效连接，从而帮助客户将精力专注于核心业务和核心优势，并使公司深度嵌入到客户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降低客户支付运营成本，成为客户价值链上的战略合作伙伴，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3、社区移动物联

公司社区移动物联业务主要从事智慧城市最后一公里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针对客户需求通过向硬件提供商、软件供应商等采购相关硬件、软件及工程建设实施服务后销售给客户，由客户一次性或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公司支付相关费用；公司为客户提供包括联网泛终端设备、SAAS 平台、大数据、DT&运营等集成化服务产品，并提供项目全网全程的综合服务，公司按相应服务周期获取服务收入，基于公司“物联网管控云服务平台”，通过搭建共建共享的线上便民服务平台，为居民/用户提供应用服务。

## 4、地理信息数据

公司地理信息数据业务致力于打造“中国领先的时空信息智造平台”，涵盖基础测绘、实景三维、军民融合、高精导航电子地图服务、软件开发等，围绕地理信息及与之相关的各类专题信息，可以实现从数据采集获取、数据加工处理、数据管理应用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各个环节。公司拥有测绘甲级资质以及高精导航电子地图甲级测绘资质，长期为自然资源局、规划局、设计院、测绘院和互联网地图公司提供位置和地图数据支撑服务，包括提供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高精导航电子地图服务、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航空摄影等综合技术服务。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716,451,874.39	1,922,702,217.15	-10.73%	1,495,110,20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1,401,525.46	867,776,699.07	-7.65%	431,629,899.13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514,541,685.14	540,539,664.14	-4.81%	609,104,36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824,855.67	48,805,151.01	-238.97%	51,071,84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137,125.85	-25,788,515.28	-202.99%	-7,676,35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3,355.36	176,731,639.81	-109.49%	57,139,90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233.33%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233.33%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3%	7.16%	-15.29%	12.61%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2,330,796.86	100,438,826.81	155,598,721.92	176,173,33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5,425.96	-20,514,736.60	8,043,893.61	-56,169,43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46,475.40	-20,340,354.80	7,404,199.68	-61,454,49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3,006.56	-35,804,713.07	29,657,182.25	1,577,182.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4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京豫	境内自然人	15.70%	88,364,325	66,273,244	质押	38,200,000			
张倩	境内自然人	3.86%	21,704,016	16,278,012					
郑志钱	境内自然人	3.73%	21,020,000	0					
吴建克	境内自然人	2.46%	13,837,955	0					
齐昌凤	境内自然人	1.32%	7,449,975	5,587,481					
林淑琴	境内自然人	0.78%	4,398,880	0					
陈建聪	境内自然人	0.60%	3,402,000	0					
马原圃	境内自然人	0.58%	3,250,000	0					
杨阳	境内自然人	0.57%	3,232,022	3,153,099	冻结	3,153,099			
夏昱	境内自然人	0.45%	2,549,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齐昌凤为张京豫配偶，张倩为张京豫、齐昌凤之女。 2、公司股东张光明、张超与张京豫为兄弟关系。 3、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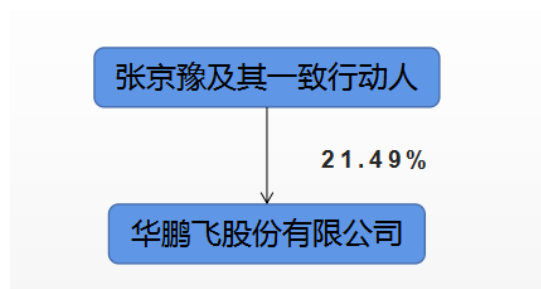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该类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上市。

2、2021 年 7 月 26 日、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参与投资设立建广广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先生、专业投资机构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广资产”）以及自然人朱旭共同投资设立东莞市建广广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广广鹏”），建广广鹏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3,239.394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60.6061 万元，出资比例为 43.2912%；张京豫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1,066.6667 万元，出资比例为 47.6203%。

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先生，分别与北京建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电连技术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同意电连技术以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公司持有的建广广鹏 43.2912% 财产份额，最终交易价格由各方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基础进行协商确定。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东莞市建广广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转让并签署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终止转让东莞市建广广鹏 43.2912% 财产份额事项。

3、因公司与李长军、杨阳就关于业绩承诺事项纠纷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提出仲裁申请，李长军、杨阳作为申请人申请撤销业绩补偿的承诺，仲裁涉及金额约为 54,147 万元。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送达的（2022）中国贸仲京（深）裁字第 0189 号裁决书。根据裁决，李长军、杨阳应向公司支付 2018 年度的补偿款金额人民币 6,803.05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仲裁裁决尚未执行。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判决执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全资子公司博韩伟业作为仲裁申请人，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被申请人中邮速递支付拖欠的内场 PDA 设备运营服务费及相关资金占用损失、PDA 剩余运营期服务费、律师费及差旅费并按约退回相关设备，仲裁涉及金额约为 6,500.56 万元。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送达的（2022）京仲裁字第 2348

号裁决书。根据裁决，被申请人中邮速递需向申请人博韩伟业支付内场 PDA 服务费和服务费损失及因本案支出的其他费用及部分仲裁费合计 36,944,344.51 元并返还相应设备。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仲裁已执行完毕。

5、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就双方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根据各自在相关行业的资源与优势，双方愿意在推动无人机应用、工业升级方面进行战略合作。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双方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愿意在推动智慧物流和产城数字经济发展方面进行战略合作。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与四川创新社会发展与管理研究院就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按照政产学研用投营协同创新机制，在新一代智慧社区治理方面进行战略合作。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愿景明德（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双方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共同致力于全国范围内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城区低效土地再开发、物业管理服务、闲置资源盘活、养老服务及相关配套便民服务设施改造运营等方面进行战略合作。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深圳市深中润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就双方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共同致力于“绿色节能+健康低碳+智慧人居”的全生命周期的智慧社区建设，包括不局限于新建建筑的智慧楼宇建设、智慧社区建设，现有物业及老旧社区的综合整治改造、闲置资源盘活、养老服务及相关配套的便民设施改造运营及全国范围内的物业管理服务等方面进行战略合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关于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与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公司与四川创新社会发展与管理研究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愿景明德（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关于公司与深圳市深中润绿色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075 号、（2021）082 号、（2021）125 号、（2022）001 号、（2022）002 号。上述协议仅为双方形成战略合作关系的框架性文件，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协议均正常履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